

证券代码：874317

证券简称：华剑智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授权委托理财情况

1、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在不影响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理财业务投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委托理财额度为不超过 2,000 万美元以及 45,000 万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前有效。

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三十七条，基础层挂牌公司发生的交易（除提供担保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及时披露：（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20%以上；（二）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20%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

3、近日，公司申购浙商证券理财产品 1.25 亿元，公司申购的理财产品均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合计金额占公司 2023 年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20.72%，且超过 300 万元。

二、 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投资方向	资金来源
浙商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浙商金惠周周优享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500	-	-	非保本浮动收益	固定收益类资产等	自有资金

（二） 累计委托理财金额未超过授权额度。

（三）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受托方、资金使用方情况

1、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浙商证券，受托方具备良好的信用情况及交易履约能力。2、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防范风险，公司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慎重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并对相关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公司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 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短期投资可能会受到市场波动、流动性、法律与政策及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的影响造成实际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五、 备查文件目录

理财产品申购记录、产品说明书

浙江华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6日